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ST 聆达

公告编号：2025-095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变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部分股份被变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变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因公司第一大股东铜陵嘉悦同盛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恒昱）的质押违约纠纷作出了《变卖通知书》《执行裁定书》，并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光恒昱持有的 350,000 股公司股票进行变卖（占所持公司股份的 1.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3%）。

二、本次股东部分股份被变卖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光恒昱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3,000 股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卖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光恒昱持有公司股份 23,230,2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68%。

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光恒昱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变卖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